

2024年度高青县信访局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处理人民群众、境外人士、法人以及其他组织向县委、县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办理通过互联网、手机短信、微信、公众号、客户端、传真、电话等形式提出的信访事项，接待到县委、县政府上访的群众。

2、负责汇总分析通过信访渠道向县委、县政府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征集社会各界对县委、县政府工作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建议，向县委、县政府报告。

3、承办市委、市政府以及市有关机关批转的信访事项，承办县委、县政府批转的信访事项。

4、对紧急重大的信访问题和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以及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信访问题，进行查办或者协调处理。

5、向有关镇（街道）和部门转送、交办和督查来信来访问题，并审查处理结果。对县委、县政府批转和上级机关交办的信访事项，做好处理结果的反馈。

6、综合分析、调查研究来信来访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反映，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或者建议。

7、加强信访法规宣传教育，维护信访秩序。指导各镇（街道）、县直各部門单位的信访以及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8、负责应当由县政府受理的复查、复核信访事项的办理工作。

9、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 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3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信访科、督查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青县信访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9.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43.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9.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99.51	总计	62	299.5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高青县信访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99.51	29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29	16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5.29	16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65.29	16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7	3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7	3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	1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1	1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6	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6	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6	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1	1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1	1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1	16.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青县信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99.51	221.73	77.7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29	165.29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5.29	165.29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65.29	165.2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7	30.1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7	30.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	10.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1	19.4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6	9.9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6	9.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6	9.9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1	16.3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1	16.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1	16.3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青县信访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9.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43.07	243.0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17	30.1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96	9.9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31	16.3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9.51	299.5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99.51	总计	64	299.51	299.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青县信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9.51	221.73	77.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29	165.29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5.29	165.29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65.29	165.2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7	30.1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7	30.1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	10.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1	19.4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6	9.9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6	9.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6	9.9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1	16.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1	16.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1	16.3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高青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青县信访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青县信访局（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8	0.00	0.00	0.00	0.00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99.51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9.36万元，增长10.87%。主要是单位人员工资增长、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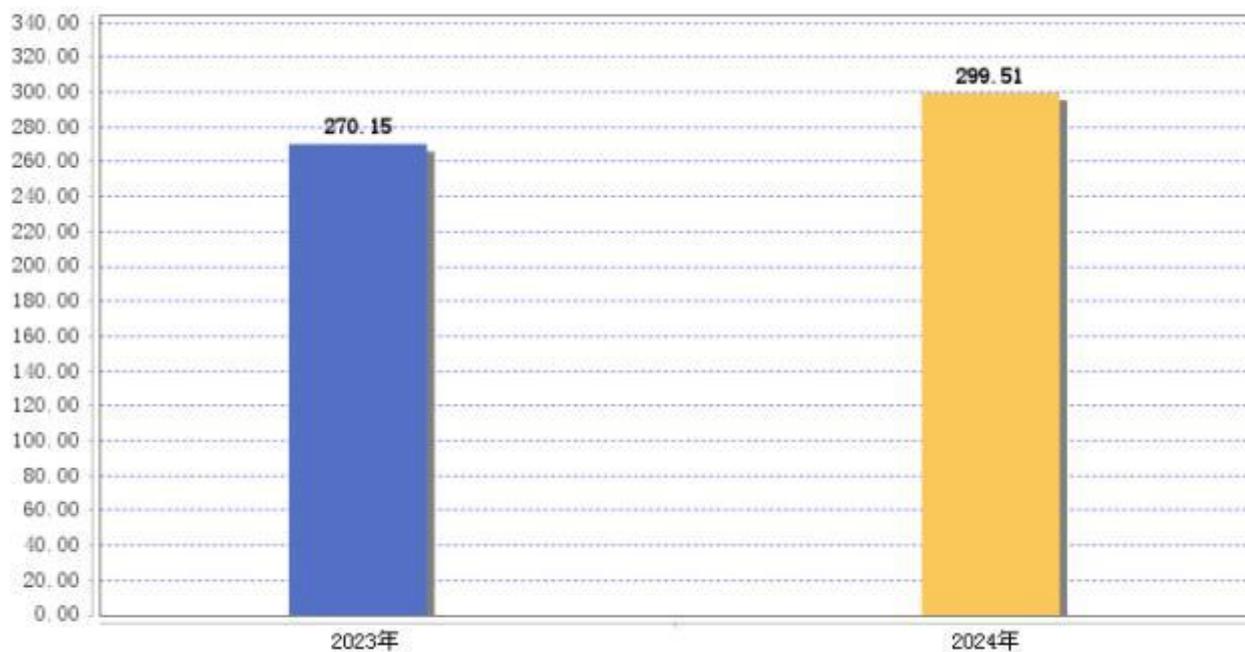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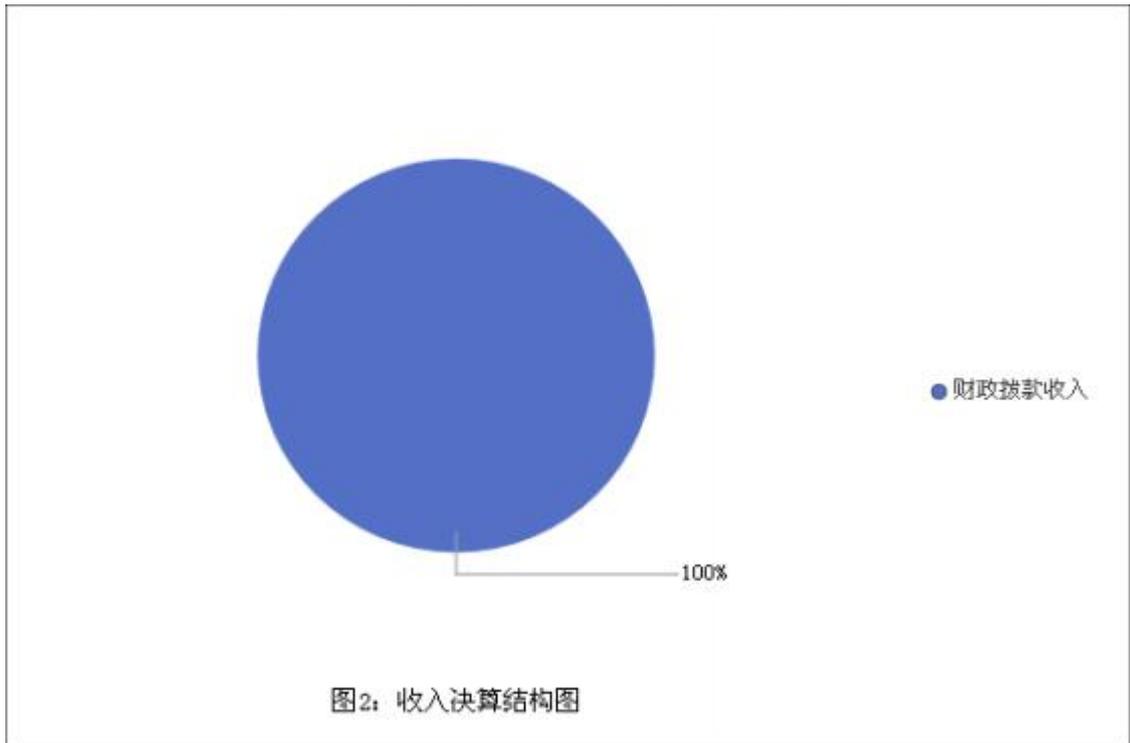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299.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9.5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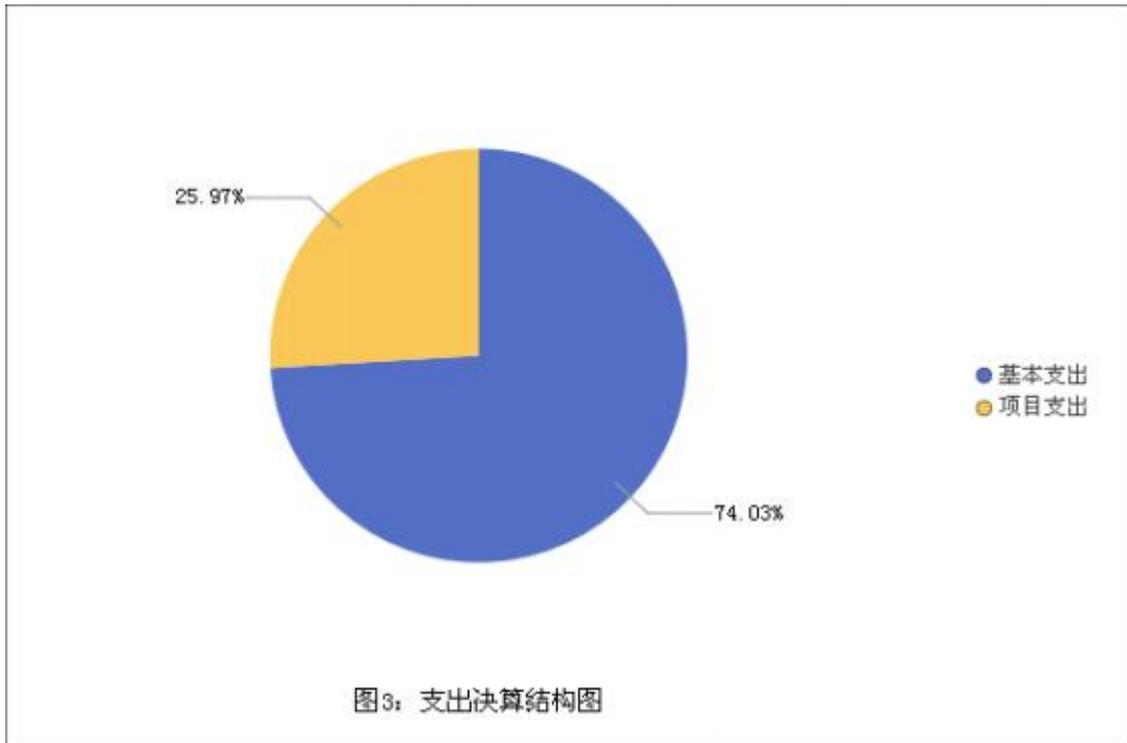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299.5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9.36万元，增长10.87%。主要是单位人员工资增长、项目经费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299.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1.73万元，占74.03%；项目支出77.78万元，占25.97%。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21.7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4.77万元，下降2.11%。主要是单位人员调整，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77.7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34.13万元，增长78.19%。主要是驻京值班增多，同时增加了驻省值班经费。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99.51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9.36万元，增长10.87%。主要是单位人员工资增长、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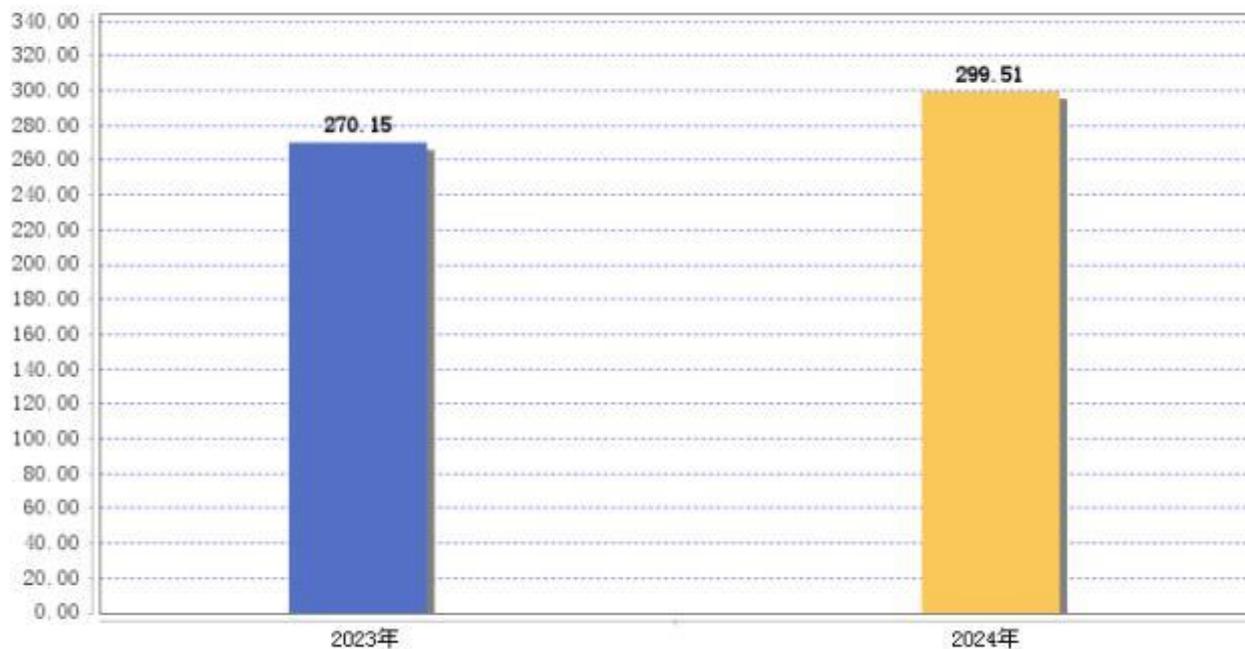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5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9.36万元，增长10.87%。主要是单位人员工资增长、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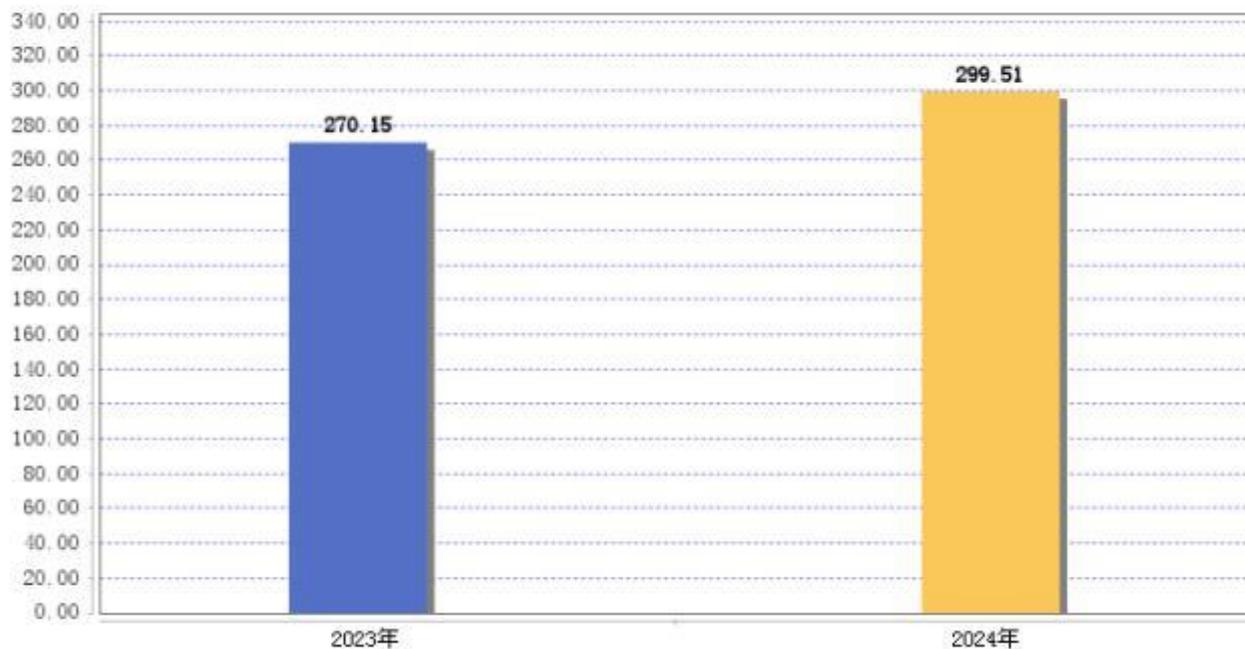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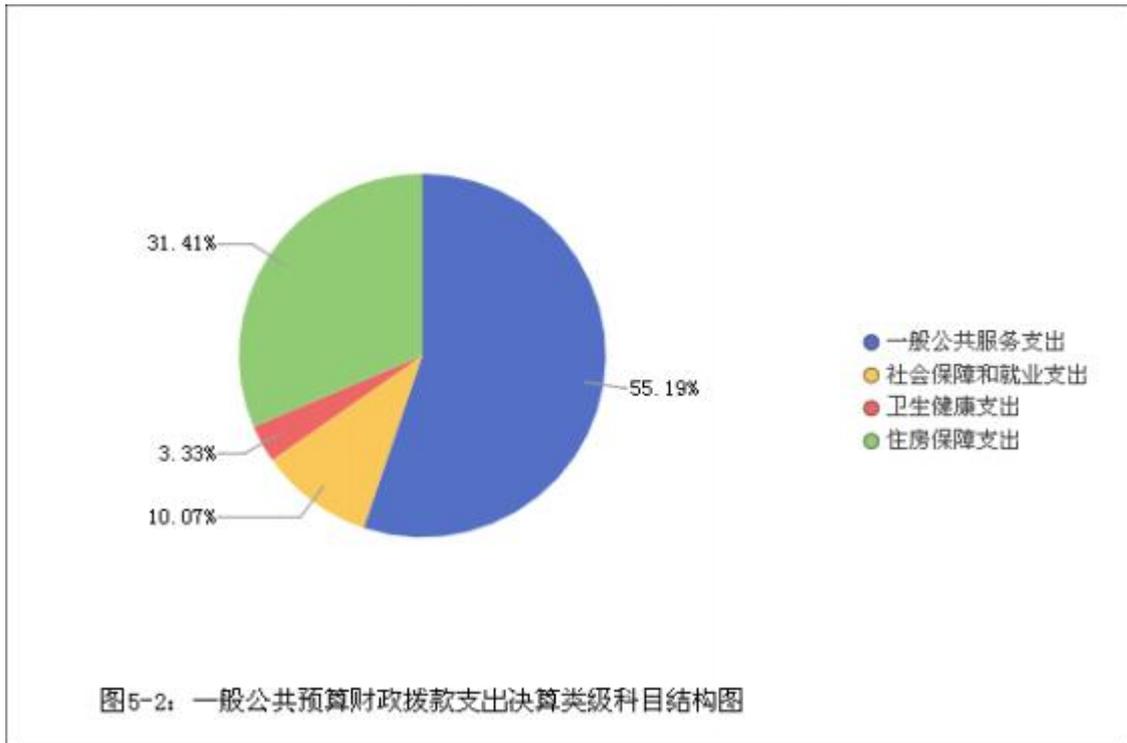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支出165.29万元，占55.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0.17万元，占10.0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9.96万元，占3.3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6.31万元，占31.4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11.2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9.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96.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基本支出减少，信访工作经费支出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69.2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基本支出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数为85.2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7.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信访维稳基金支出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75元，支出决算数为0.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0.7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9.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9.9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6.6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21.7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05.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16.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4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0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调研接待支出，共计接待2批次、1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36万元，下降2.1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办公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

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6个，涉及预算资金85.23万元，占高青县信访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信访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基金”等6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85.23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高青县信访局2024年度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6个项目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信访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基金”等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7.4万元，执行数为4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全国、全省、全市“两会”期间信

访维稳值班及日常驻京、驻省信访维稳值班工作，做好信访安全保障工作。

2. 信访维稳基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信访维稳基金帮扶救助，化解信访积案3件，实现息诉罢访。

3. 驻省值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3分。全年预算数为11.5万元，执行数为11.31万元，完成预算的98.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全国、全省期间信访维稳值班及日常驻省信访维稳值班工作，做好信访安全保障工作。

4. 律师接访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每周一、周三律师坐班接访，引导当事人依法表达诉求并通过法律渠道解决，推进部门依法高效地处理信访案件。

5.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3.33）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33万元，执行数为3.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帮扶救助，化解信访积案1件，实现息诉罢访。

6.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0.75）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0.75万元，执行数为0.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帮扶救助，化解信访积案1件，实现息诉罢访。

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

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业务安排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业务安排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业务安排的基本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高青县信访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信访工作经费	高青县信访局	100分	优
2	驻省值班经费	高青县信访局	99.83分	优
3	信访维稳基金	高青县信访局	96分	优
4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0.33万）	高青县信访局	100分	优
5	律师接访经费	高青县信访局	100分	优
6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0.75万）	高青县信访局	100分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4	47.4	47.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4	47.4	47.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积极做好各级“两会”及重要敏感时期的值班工作，确保重要时期无丢丑滋事事件发生。			圆满完成各级“两会”及重要敏感时期的值班工作，确保重要时期无丢丑滋事事件发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47.4万元	47.4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值班次数	≥2次	5	5	5	

			值班人数	≥15人	35	5	5	
	质量指标	去市、到省、进京上访人员的劝返接回率	≥90%	100%	10	10		
上访人员的来访接待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上访人员的来访接待和劝返接回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政治担当，做实做细信访工作	强化	强化	10	10		
		降低我县去市、到省、进京访、重复访人次	降低	降低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有效维护我县社会稳定大局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5%	99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驻省值班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	11.5	11.31	10	98.35%	9.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5	11.5	11.3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信息预警及到省重点人员的查找稳控和安全劝返工作，确保全国重要敏感时期和重要节点全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圆满完成信息预警及到省重点人员的查找稳控和安全劝返工作，确保全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11.4975万元	11.31	10	10	
			专项资金利用率	≥95%	98.3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值班次数	≤365次	8	5	5	
			值班人数	≥10人/年	20	5	5	
		质量指标	到省上访人员的劝返接回率	≥90%	100%	10	10	
			上访人员的来访接待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上访人员的来访接待率和劝返接回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强化信访责任担当，做实做细信访工作	有效	有效	5	5	
			降低我县到省、进京、重复访人次	降低	降低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有效维护我县社会稳定大局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0%	97%	10	10	
	总分			99.8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基金						
主管部门		高青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2	10	60.00%	6.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1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特殊疑难信访案件化解，提高信访工作整体水平。			有效促进信访积案化解，实现息诉罢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20万元	12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案件数量	≥1件	3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90%	100%	10	10	
			案件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解决	解决	10	10		
		促进信访积累案件化解率，营造良好社会稳定环境	促进	促进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有效维护我县社会稳定大局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6.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		高青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3	3.33	3.3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3	3.33	3.3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促进信访积案化解，有效保障我县信访稳定大局。			有效促进信访积案化解，保障我县信访稳定大局。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3.33万元	3.33万元	10	10	
			专项资金利用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案件数量	≤2个	1	10	10		
			案件化解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化解质量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化解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强化信访责任担当，做实做细信访工作	有效	有效	5	5		
			降低我县到省、进京、重复访人次	降低	降低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有效维护我县社会稳定大局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律师接访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引导当事人依法表达诉求并通过法律渠道解决，有效维护信访群众的合法权益，推进部门依法高效地处理信访案件。			有效促进信访案件化解，切实维护信访群众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咨询服务费	≤3万元	3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律师接访案件占当日上访案件比例	≥50%	80%	10	10		

			律师值班工作日	≥2天/周	2	10	10	
			律师接访人次	≥1人次/天	3	10	10	
		质量指标	律师接访时接访记录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料分享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社会环境良好稳定	维持	维持	10	10	
			保障信访活动符合有关政策、制度规定	保障	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		高青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75	0.7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75	0.7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促进信访积案化解，运用专项资金促进信访问题化解，有效保障我县信访稳定大局。			有效促进信访积案化解，保障我县稳定信访大局。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0.75万元	0.75万元	10	10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项目支出标准	≤0.75万元/个	0.75万元/个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案件数量	≥1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化解质量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化解及时性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涉及案件社会不良反应率	≤20%	5%	10	10	
			同比降低我县到省、进京、重复访	≥5%	10%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有效维护我县社会稳定大局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度信访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根据上级要求，结合我县信访工作实际情况，设立信访工作经费项目，做好我县进京到省去市上访人员的来访接待和劝返接回工作，及时处置异常突发情况，降低我县进京到省访、重复访人次，为各级“两会”等活动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包括各级“两会”期间进京到省去市值班、日常驻京值班、重要敏感时期进京到省去市信访维稳值班及重要案件进京到省去市信访维稳值班费用，日常驻京值班房租等费用及单位光纤通讯费用。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年县财政局批复下达信访工作经费47.4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实际支出47.4万元，结转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委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治理进京到省去市非访、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2. 阶段性目标

(1) 认真做好进京到省去市上访人员的来访接待和劝返接回工作，引导群众逐级上访，确保进京到省去市访数量下降。

(2) 做好重要敏感时期信访工作，及时处置异常突发情况，确

保不发生进京丢丑滋事事件，不发生影响社会大局的重大信访问题和群体性事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通过本次绩效评价，了解掌握信访工作经费是否及时足额拨付到单位、项目实施是否对各级“两会”及重大活动期间信访稳控起到明显作用等情况，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为进一步完善信访工作经费合理分配提供参考。

2. 评价对象和范围。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信访工作经费47.4万元。范围是2024年信访工作经费47.4万元，涉及各级“两会”期间进京到省去市值班、日常驻京值班、重要敏感时期进京到省去市信访维稳值班及重要案件进京到省去市信访维稳值班费用，日常驻京值班房租及光纤通讯等费用。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政策相符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的政策要求、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行业特点组织实施；

（3）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项目特点，设计个性化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决策 (4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p> <p>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p>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5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0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5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5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	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5分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5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p> <p>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p> <p>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p>	10分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p> <p>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p>	5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p> <p>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p>	5分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p>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p> <p>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p> <p>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p>	5分
效益 (10分)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5分

3. 评价方法

案卷分析法：收集与项目相关材料，将项目实施方案中的目标与项目执行情况对比、项目资金收支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等。

比较分析法：通过对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信访工作经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

公众评判法：根据信访工作人员及信访群众调查问卷，搜集各方对项目实施的意见和看法，确定项目社会满意度情况。

4. 评价标准

《信访工作条例》《中央和国家机关信访事项受理办理工作有关规定（试行）》《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国家信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程序引导来访人依法逐级走访的办法》《山东省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关事项开会，明确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及范围，项目建设组织机构健全，有主管领导、分管领导和财务管理人员、具体负责人。机构人员学习和掌握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政策依据，根据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解释	得分情况
决策 (4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解释	得分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0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5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5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解释	得分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5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5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5
效益 (10分)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解释	得分情况
总分				98

2024年信访工作经费项目支出总体评价是：项目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监管到位，项目完成较好，项目运行保障有力，社会大局稳定，人民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总分40分，得分40分，得分率100%。项目立项规范，立项依据充分，申请程序合规，申请资料完整，绩效目标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总分25分，得分25分，得分率100%。项目县级资金及时拨付到位，单位职责分工明确，项目实施符合相关文件要求。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总分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该项目各项产出指标完成较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总分10分，得分8分，得分率80%。圆满完成了进京到省去市上访人员的来访接待和劝返接回工作，并积极引导群众逐级走访，确保进京访到省访数量下降，有效做好了属地稳控责任，但对于突发情况应对措施有待完善。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加强了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

加强项目管理和监督，确保项目实施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编制存在不规范现象，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设置不够明确，具体产出指标与效益过于单一。

2. 个别制度执行不彻底（如公务卡制度、报销制度、考勤制度、零星采购制度、材料领用）。

（三）原因分析：对绩效目标的认识及理解程度不足。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重视绩效目标管理，进行细化量化，保证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要求相一致，把科学设置绩效目标作为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

2. 要从重视立规矩向守规矩转变，重视制度的执行，拿出强硬措施保证制度的执行力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